

保税港区货运西路雨污水下游管道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4月2日，重庆保税港区开发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组织3位专家及有关单位在该公司召开了《保税港区货运西路雨污水下游管道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踏勘了现场，听取了重庆保税港区开发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在建设中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情况的介绍、重庆渝佳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情况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保税港区货运西路雨污水下游管道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重庆保税港空港货运西路片区，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雨水管网、附属构筑物及还建工程。

雨水管网起点接空港东路原雨水管网，自西向东横穿空港东路后向北沿长安汽车停车场布置，约260m后，再横穿空港东路，向北沿规划绿地布置后，向西接入跳蹬河。管网总长1062m，Y1-1至Y2段管径D1200mm，Y2-Y17管径D2400mm，其中Y1-1至Y2井为顶管段，长50m，埋深约5m；Y2至Y6井为明挖段，长274m，Y2井至Y17为顶管段，长约738m，埋深约5.16~21.95m。

附属构筑物主要为检查井、跌水井、雨水口。共建深型检查井11座，跌水检查井4座，普通检查井1座，八字出水口1座。

还建工程主要针对雨水管线存在交叉、相邻既有构筑物的迁改或保护。涉及管网包括空港东路顶管段综合管网，电力隧道、D711燃气管及高压铁塔等构筑物。保护措施以加固为主，保护雨水管线长40m，管径D1200\1500各20m，钢筋砼；16孔通信管20m，D219燃气管10m，雨水盖板涵380m，规格1.8m×2.0m。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6年9月29日，重庆两江新区经济运行局以渝两江经审〔2016〕432号文同意“保税港区货运西路雨污水下游管道项目”立项。其建设规模为雨水管道Φ2400共1000m，其中顶管640m；污水管道Φ400共400m。建设内容包括雨污水管及配套设施。

2018年3月30日，“保税港区货运西路雨污水下游管道项目”工程设计方案通过重庆市规划局审查。渝规两江新区方案函〔市政〕〔2018〕0034号。

2018年7月，中冶赛迪重庆环境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保税港区货运西路雨污水下游管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8年8月7日，重庆市生态环境局两江新区分区局对《保税港区货运西路雨污水下游管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复；渝（两江）环准〔2018〕159号。

2018年8月23日，重庆两江新区建设管理局以渝两江建审〔2018〕191号文对“保税港区货运西路雨污水下游管道项目”初步设计予以批复。

2019年3月12日，重庆两江新区经济运行局以两江建审〔2019〕39号文对“保税港区货运西路雨污水下游管道项目概算”予以批复。

2020年2月，完成施工招投标。由江西中捷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承担工程施工，重庆智能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承担工程监理。

2020年4月1日，工程开工。

2021年10月，重庆两江新区经济运行局以两江建审〔2021〕241号文对“保税港区货运西路雨污水下游管道项目调整概算”予以批复。工程规模为：雨水管网总长1102m，其中D2400雨水管354m，D2400顶管686m、D1200雨水管14m、D2000雨水管16m、D1500顶管32m。污水管网总长374m，管径D400。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雨水工程、污水工程、拆除与还建工程、临时支护工程等。

2021年9月，重庆保税港区开发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货运西路雨污水下游管道项目污水管无法实施的函”。因货运西路雨污水处游管道中污水管与接入



渝北区的相关手续未能完善，导致污水管网无法施工。故对工程内容实施变更。变更后，原工程中的污水管纳入其它项目实施，作甩项处理。本次仅为雨水管及配套设施的建设。

2022年3月，工程完工。目前已完成市政工程竣工验收。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3148.79万元，环保投资约15万元，占总投资的0.48%。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环评确定的内容及规模以及环评批准书提出的相关环保措施进行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管线总平面布置与环评文件设计线路走向基本保持一致。工程内容方面，验收项目取消了污水管网工程的建设；工程规模方面，雨水管网总长度与设计基本相当，实际管线长度减少25m，小于总长度的30%，不属工程规模重大变动。附属设施中，检查井数量较环评文件减少4座。工程变动除污水工程外，其余变动均为设计优化后的调整，因其变化量小，且主要体现在施工阶段的管沟或工作井开挖过程，由于主要施工活动位于地下，对沿线环境的影响程度不会因工程变动带来明显的加重或减轻。环评文件中的污水工程以现状管网改造为主，不属区域配套新建截污管网，鉴于涉及用地手续问题，按甩项纳入其他工程后再实施。现阶段排水维持现状，不影响区域排水和纳污接管，不属工程重大变动。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和《重庆市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界定程序规定》（渝环发[2014]65号），项目的变化不属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项目属生态类，工程内容仅为雨水管网、附属构筑物及还建工程，建成后无污染物产排，其环评文件、设计文件均未要求有相应的污染治理设施。

项目施工期未受到环保投诉。



四、验收监测

项目属生态类，工程内容仅为雨污水管网、附属构筑物及还建工程。其环评文件、设计文件均未要求有相应的污染治理设施。项目无“三废”产排，无污染治理设施，验收期间无污染防治和处置设施的验收监测。

五、环境管理

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环保档案资料齐全，项目建设过程基本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该项目环境管理总体相关满足要求。

六、验收组现场检查情况及结论

通过现场检查，企业环保手续齐全，有环保档案。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评及环评批准书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项目总体满足验收条件，验收组原则同意《保税港区货运西路雨污水下游管道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验收报告修改建议

进一步完善对施工营地的场地清理，完善绿化措施。

验收组：

